

希伯來書要道略解 第廿七講

我們打開聖經，看希伯來書第六章第9到20節，「親愛的弟兄們，我們雖是這樣說，卻深信你們的行為強過這些，而且近乎得救。因為神並非不公義，竟忘記你們所做的工和你們為祂名所顯的愛心，就是先前伺候聖徒，如今還是伺候。我們願你們各人都顯出這樣的殷勤，使你們有滿足的指望，一直到底。並且不懈怠，總要效法那些憑信心和忍耐承受應許的人。」

當初神應許亞伯拉罕的時候，因為沒有比自己更大可以指著起誓的，就指著自己起誓，說：「論福，我必賜大福給你；論子孫，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。」這樣，亞伯拉罕既恆久忍耐，就得了所應許的。人都是指著比自己大的起誓，並且以起誓為實據，了結各樣的爭論。照樣，神願意為那承受應許的人格外顯明祂的旨意是不更改的，就起誓為證。藉這兩件不更改的事，神決不能說謊，好叫我們這逃往避難所、特定擺在我們前頭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勵。我們有這指望，如同靈魂的錨，又堅固、又牢靠，且通入幔內。作先鋒的耶穌，既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遠的大祭司，就為我們進入幔內。」

《舊約》給我們留下了榜樣與鑑戒

我們要看這段勉勵的話。前邊有警戒的話，後邊就有勉勵的話。勉勵的話就是用聖經裏的人物來作榜樣，讓我們效法。當然，最高的榜樣是主耶穌基督，耶穌基督給我們留下榜樣，叫我們跟隨祂的腳蹤行（彼前二21）。榜樣是讓我們要效法、讓我們要跟隨的。保羅說，「你們該效法我，像我效法基督一樣。」（林前十一1）所以，《舊約》裏許多好的榜樣，我們都要效

法，這是基督徒要明白的。基督徒也要看見《舊約》裏很多壞的故事、壞的榜樣，這些都是鑑戒，我們要知道所警戒、不要去犯。像希伯來書第三章說，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四十年，是因為他們有不信的惡心，所以不能進入安息（來三19）、不能進入應許美地。那麼，我們現在要抓住應許，恆久忍耐，有滿足的指望，一直到底。

《舊約》應驗在《新約》

一個基督徒要效法古人，其中我們最要效法的就是亞伯拉罕。亞伯拉罕的信是我們要效法的；亞伯拉罕忍耐、等候承受應許，也是我們要效法的。因此，亞伯拉罕是我們效法的一個好榜樣。當然，以後還有以撒、雅各、約瑟……這些都是我們要效法的。比如，亞伯拉罕預表「因信稱義」，我們要效法他的信。以撒不下埃及，聽神的話，就在那地耕種，日增月盛，成了大富戶（創廿六13）。他守住自己的地位，不與世俗聯合。我們要效法他，守住我們的地位；我們自己耕種、挖井。缺糧食不要緊，聖經告訴我們自己去挖，這都是我們要效法的。以撒就預表「成聖」。雅各預表「得勝」，他雖然白日乾熱，夜晚寒霜，廿年受苦，但他抓住神的應許，就在苦難中得勝；甚至於與神摔跤，與神、與人較力，都得了勝（創卅二28）。雅各預表「得勝」。最後，約瑟就是預表「得榮耀」。因此，「稱義、成聖、得勝、得榮耀」，是基督徒屬靈生命的四步路。「得榮耀」要不欺內室、向神忠心、不念舊惡，那就有神的同在，行事凡事亨通。這就是約瑟，約瑟預表「得榮耀」，他乃是預表將來到天上去統管萬有的那一個故事。所以在聖經裏，基督徒的生命從稱義開始，然後再成聖、得勝，最後進到榮耀裏。這都是我們效法的榜樣。這些人物都有屬靈的啟示。

所以，《舊約》對我們來說，也是非常重要的。《希伯來書》就是用《舊約》來解釋，讓希伯來信徒懂得，這位耶穌基督就是聖經裏所說的彌賽亞；讓他們藉著《舊約》聖經的引證——《舊約》聖經在《新約》聖經的應驗，來證明耶穌是基督、是神的兒子。這一卷書是特別奇妙的！它引證了最多的《舊約》聖經，並把《舊約》裏許多我們外邦信徒所不明白的事也都提出來，讓我們合在一起去懂得。

基督徒要從神的話受警戒、得勸勵

這裏提到，「親愛的弟兄們，我們雖是這樣說，卻深信你們的行為強過這些……」（來六 9）因為前面說到，有些人「……本該作師傅，誰知還得有人將神聖言小學的開端另教導你們，並且成了那必須吃奶、不能吃乾糧的人（兒子老長不大）」（來五 12）就鼓勵說，「惟獨長大成人的才能吃乾糧，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，就能分辨好歹了。」（來五 14）有很多猶太的信徒讀聖經，讀了半天，還是遵守《舊約》，又回到律法裏去，老是在神聖言小學的開端，不能夠進到完全的地步。因此，就勉勵他們說，不必再立根基，信了主就在基督裏一步一步去明白就好了。

還有一些人，「……那些已經蒙了光照、嘗過天恩的滋味，又於聖靈有分，並嘗過神善道的滋味，覺悟來世權能的人，」（來六 4-5）他們卻離棄道理，又回到律法裏去。因為保羅在前面傳道，猶太人就在後面跟著搗亂，讓人不要信；讓人回到律法裏去遵守律法、又回到聖言小學的開端去。還有些人更糟糕了，他們離棄道理，並且又回到世界裏犯罪，這樣的人將來就不能得救了，「……因為他們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，明明地羞辱祂。」（來六 6）這是一種警

戒的話。

然後，下面就開始勉勵我們要效法亞伯拉罕，憑信心和忍耐承受應許。這是我們現在要學的功課，我們把這段來解釋一下，「**因為神並非不公義，竟忘記你們所作的工……**」（來六10）這一點我們要得安慰，我們無論為主作什麼工，神都不會忘記。因為在主裏的勞苦不是徒然的（林前十五58），祂都有記念，在祂面前有記錄冊，凡是我們所作的一切，祂都記錄得清清楚楚，一切的工作在祂那裏都有記錄。神是公義的，神不忘記我們所作的工，和我們為祂名所顯的愛心。我們為祂的名接待聖徒、伺候聖徒，這些都是神所記念的。

基督徒要殷勤，不可懈怠

第11節就勉勵我們，「**我們願你們各人都顯出這樣的殷勤……**」（來六11）在聖經裏特別注意這個「殷勤」。我真盼望弟兄姊妹們，我們要「分外地殷勤」。彼得後書第一章說到，「**更加地殷勤**」（彼後一10）。「殷勤」對基督徒非常非常地要緊！下面第12節就說，「**並且不**懈怠……」（來六12）「殷勤」和「懈怠」是相對的。有些基督徒非常地懈怠，他信了主，就在那裏糊裏糊塗過日子，等著上天堂。這不行！我們聽見說，將來要到天上去得榮耀，神要許多的兒子進榮耀，並且把祂手所造的都派我們管理。我們聽是聽了，可我們就是不肯起來學習、不肯事奉、不肯作工、不肯改變我們自己、不肯在生命的道上認真地追求。那麼，這樣的人羨慕也沒有用。

我們來念幾段聖經，是對殷勤的鼓勵，就在《箴言》這卷書。有很多的話都在《箴言》裏給我們提出來，鼓勵人要殷勤。假如我們不殷勤，我們雖然羨慕也無所得。我們來看箴言第十二章第24節，「**殷勤人的手必掌權**（我們若要與主一同執政掌權，就必須殷勤），**懶惰的人必服苦**（人若懶惰，一定服苦）。」第27節，「**懶惰的人不烤打獵所得的**（他把打獵所得著的那些東西，比如兔子、羊……他都寧可臭掉，也不烤），**殷勤的人卻得寶貴的財物**。」更好的一節聖經是在第十三章第4節，這些都是講到「殷勤」，《箴言》裏還有很多話，我們不能一一細說，但這些都是殷勤的好處。當然也有警戒，有一樣是不可以殷勤的。我們讀箴言第十三章第4節，「**懶惰人羨慕，卻無所得**（好比我們基督徒羨慕將來得榮耀、羨慕與主一同執政掌權、羨慕能夠承受基業……但你若是懶惰就去不了，你若不追求就不行。因此底下說），**殷勤人必得豐裕**。」懶惰人羨慕，卻無所得；殷勤人必得豐裕，生命就豐盛了。

箴言第十四章還有一段警戒的話，第23節，「**諸般勤勞都有益處**（無論作什麼事，你只要殷勤，都有益處。無論在什麼事上，殷勤都有益處），**嘴上多言乃致窮乏**。」只有嘴巴不要太殷勤，有很多人是只說不做。聖經的道理告訴我們，一個基督徒的殷勤是少說多做。不要說話，埋頭去做，這才是對的。所以，《希伯來書》告訴我們要殷勤；等到《彼得後書》也教導我們，在生命的功課裏要殷勤，要「分外地殷勤」、要「更加地殷勤」，這樣我們就能豐豐富富進入神的國、進入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。所以，不可以懈怠，懈怠的人是屬靈的眼睛瞎了（彼後一9）

效法亞伯拉罕的信

那我們要效法誰呢？我們要效法亞伯拉罕，《舊約》裏有很多可效法的人。比如，我們讀到希伯來書第十一章就提出一些人物來，等我們查到希伯來書第十一章的時候，我們會更詳細地把《舊約》裏的這些人物，這些我們要效法的人，一一地提出來講說。「……總要效法那些憑信心和忍耐承受應許的人。」（來六12）「那些」就是指著第十一章說的，我們以後會查到那裏。下面第13節就提到，「當初神應許亞伯拉罕的時候，因為沒有比自己更大的可以指著起誓的，就指著自己起誓，說：『論福，我必賜大福給你；論子孫，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。』」這樣，亞伯拉罕既恆久忍耐，就得了所應許的。」（來六13-15）我們不知道亞伯拉罕什麼時候離開迦勒底的吾珥，但他在哈蘭耽誤了一陣子，神第二次向他顯現的時候是七十五歲。他從七十五歲進迦南，寄居在那裏，搭帳棚、築壇、敬拜神。他廿四年沒有兒子，神一切的應許等於是空的。因為他沒有兒子，神應許他要讓他成為大國、讓他的子孫多起來……可結果他連個兒子都沒有；但在這段期間，他還是因信等候。

他等候時的那種信心就寫在羅馬書第四章，我們把這段念一念就知道，亞伯拉罕恆久忍耐，等候神的應許。我們從第19節讀起，「他將近百歲的時候，雖然想到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，撒拉的生育已經斷絕，他的信心還是不軟弱；並且仰望神的應許（這就說到神的應許，神要使他的子孫多起來），總沒有因不信心裏起疑惑，反倒因信心裏得堅固，將榮耀歸給神。且滿心相信神所應許的必能作成。」（羅四19-21）哇！這種信心！亞伯拉罕到了一百歲，自己如同已死，撒拉的生育也已經斷絕了，他還是相信神能叫他的子孫多起來。這樣的信心不得了！我們以後到了第十一章還要看亞伯拉罕的信心，登峰造極，達到更高的地步。他一百歲生了一個兒

子以撒，結果神還叫他獻上，他就把他的獨生子——就是他太太給他生的親骨肉，帶去獻上。那麼，亞伯拉罕以後再不能生了吧？還能。後來我們看見亞伯拉罕還生了許多的孩子，更妙！一百歲的人，他自己都以為不能生了，可後來他還生了好多孩子。到了第十一章就描寫，神要亞伯拉罕把他一百歲時所生的獨生子以撒獻上，亞伯拉罕還是肯把他獻上，拿刀要殺這個兒子，把他獻為活祭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信心到了這個地步，再沒有比這個大的了。這種信心真是作我們的父、作我們信心的榜樣。亞伯拉罕是我們要效法的。亞伯拉罕信神能「使無變有」、信神能「使死人復活」，所以他敢在那裏獻、在那裏等。我們也要有這種信心。

神所應許的必能作成

我們來念希伯來書第六章第15節，「這樣，亞伯拉罕既恆久忍耐，就得了所應許的。」弟兄姊妹們想想看，所有的基督徒都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這叫作屬天的後裔，如同天上的星那樣多；所有的阿拉伯人、所有的猶太人，也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這是屬肉體的後裔，如同地上的沙。所以，亞伯拉罕恆久忍耐，就得了所應許的。到今天我們回頭看，亞伯拉罕真的得著了，猶太人有一千五百多萬（在以色列地有五百萬，在世界各國還有一千多萬），那就是他的後裔。有許多阿拉伯人也是他的後裔，就是以實瑪利的後裔、以掃的後裔，也成為多國。中東一帶有許多的國家、回教的國家，差不多都是以實瑪利和以掃的後裔，也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他們也尊亞伯拉罕為他的祖先。再加上全世界的基督徒，我們是亞伯拉罕屬靈的後裔。這樣看來，神的應許完全在他身上成就了，「論福，我必賜大福給你；論子孫，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。」（來六14）這應許完全成就了。所以，亞伯拉罕憑忍耐，就得了神所應許的。

並且神還起了誓。神有兩件不改的事，第一就是神的旨意不更改，神為應許之人起誓，讓他們確信。第二就是神決不說謊，神說了就算，金口玉言。所以，我們抓住了這話，我們靈魂的錨就拋妥了，「……又堅固又牢靠，且通入幔內。」（來六 19）我們人雖還沒有到榮耀裏去，但因著神的應許是這樣確定，神的旨意不更改，神也絕不撒謊。所以，我們抓住了神的應許，我們靈魂的錨就進入幔內，就拋牢了，再也不動搖了。